

NU SKIN HONG KONG 25 週年誌慶

條款及條件:

- 美國如新企業香港分公司(簡稱「如新」)之 NU SKIN HONG KONG 25 週年誌慶(「**本推廣**」)的產品/禮品數量有限，**售完/送完即止**。
- 所有優惠裝可通過傳真、電話，網絡或親自到銅鑼灣如新生活體驗館、如新旺角分銷中心或澳門分銷中心購買，但不適用於自動訂貨計劃訂購。
- 除 25 週年紀念套裝外，所有其他優惠裝不設超凡主任獎金。
- 免費贈送的禮品/產品不設個人銷售業績、銷售獎金基數和超凡主任獎金，亦不可退換、退款、兌換成現金。
- 您可以退回整套優惠裝，或優惠裝內可獨立出售的個別產品，只要這些產品未經開封並可重新銷售。任何產品退貨必須同時一併退回隨套裝產品贈送的產品/禮品，退回的產品/禮品也必須是未經開封並可重新銷售。若您的產品/禮品因已開封使用，轉讓，損毀或遺失等其他原因致使無法以原來狀態退回，您需要支付相關費用給如新。**請注意，ageLOC®精油套裝，及 ageLOC® TR90® 套裝內的單品不可退貨及退款。**其他退貨退款條款依如新的政策與程序之規定。

贈送的產品/禮品	因無法退還產品/禮品而需支付的費用(金額/件)
NU SKIN 太陽傘	HK\$ 80/MOP 80
ageLOC® 茉莉精油	HK\$ 995/MOP 1,025
如新調香工具組	HK\$85/MOP85
ageLOC® 香薰機	HK\$755/MOP755
ageLOC® 精油手鐲	HK\$150/MOP150
ageLOC® 活顏倍彈源液	HK\$ 1,450/MOP 1,494
ageLOC® 非凡商機行李箱	HK\$800/MOP800

- 當發生退貨時，如扣除退貨的部分令您未能滿足超凡主任獎金之獎勵要求，如新有權對您在本推廣所獲得的獎勵（包括但不限於超凡主任獎金）如數追回。
- 如本推廣的條款和條件與如新的政策與程序不一致，則以本推廣的條款和條件為準。您必須遵守本推廣的條款和條件、如新的政策與程序，以及所有如新銷售獎勵計劃要求(包括零售銷售業績)，才有資格獲得獎勵。如您違反本推廣的條款和條件、如新的政策與程序或適用的相關法律法規時，如新有權採取其他行動，包括但不限於對您因在本推廣所獲得的獎勵如數扣回。
- 請於購買時留意部分產品的有效期為約 3-9 個月。NU SKIN 對其所有生產的產品都進行嚴格的檢測，符合成品規格要求，確保於有效期內的功效，請安心使用。

產品名稱	有效期限 (月/年)
活顏抗皺精華	12/2016
g3® 活能飲品	1/2017

ageLOC® 緊膚乳	3/2017
ageLOC® 活顏倍彈源液	4/2017

- 除 25 週年紀念套裝外，現金券不能與任何推廣優惠一同使用。
- 您在您的原居國購買的任何產品，只可在您的原居國轉售。在非原居國市場所購買的產品只可自用，不可轉售。然而，即使台灣直銷商欲購買 Spa 機 (包括在套裝裏面的)作自用，如新亦一律禁止。
- 美國如新企業香港分公司保留本推廣之一切變更及最終決定權。

